

# 年产 5000 吨造纸助剂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正版）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相关技术规范等有关规定，广西明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对年产 5000 吨造纸助剂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立了项目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实地检查了项目生产线及工程环境保护设施、措施落实情况及运行情况，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地点：南宁市隆安县那桐镇隆安华侨管理区富侨大道 70 号 2 号标准厂房，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东经 107.883189901°，北纬 23.076045752°。

项目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项目占地面积 1150m<sup>2</sup>，租用现有厂房 1 栋，主要设置生产区、原料储存区、成品区，以蒸煮助剂、树脂控制剂、渗透剂、消泡剂等为原辅材料经混合复配生产造纸助剂，年产 5000 吨造纸助剂。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西明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取得南宁市政务服务局《关于广西明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造纸助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政务（生态）隆环审[2024]21 号），同意该项目建设。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6 月竣工

并进行设备试运行，项目已填报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2025年8月广西明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广西天龙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对本项目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8%。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及范围为年产5000吨造纸助剂项目建设内容，对项目主体工程以及配套环保设施和措施完成情况进行调查；对项目污染物的排放情况进行监测。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进行对比分析，与环评阶段相比较，项目的性质、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均未发生变更，无重大变动内容。

##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气治理设施

#### 1、配料、搅拌、灌装工序有机废气治理

配料、搅拌、灌装工序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 2、物料混合、分装、贮存恶臭气体治理

物料混合、分装、贮存恶臭气体在车间内一部分会被配料、搅拌、灌装工序集气罩引至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另一部分通过无组织排放。

### （二）废水治理设施

生活污水依托广西佳德科技有限公司原有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

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送至那桐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化验室废水及软水制备浓水中污染物浓度较低,直接排入园区污水管,送至那桐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 (三)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经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四周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实现厂界达标。

### (四) 固体废物处置

项目员工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桶经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由厂家回收;废反渗透膜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化验室废试剂瓶、实验废液、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油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经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影响不大。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中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项目有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限值;无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限值。

## （二）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四周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 五、环境管理落实情况

（一）企业领导指定专职人员对环保相关的文件、规范、资料数据等进行分类管理，以便提供相关部门查阅。

（二）项目主要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并同时投入试运行，做到了主要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三同时”，三同时制度得到了落实。

（三）企业领导直接负责对本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行使管理和监督。企业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工作由专人负责运行操作。

## 六、验收结论

年产5000吨造纸助剂项目环境管理的相关规定，履行了环保审批手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项目未发生变动。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转正常，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含危险废物）均得到安全妥善处理，建设及运行期间未发生环境违法事件及环保投诉情况，项目总体符合竣工验收要求，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工作要求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与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制定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建立健全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档案等情况；

（3）加强环境管理，严格执行有关规章制度，完善固体废物（含危险废物）台账管理要求。

八、验收人员信息

项目验收工作组名单见附后。

组长：张守杰

组员：樊振峰 覃洲君

广西明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5日

年产5000吨造纸助剂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到表

2025年9月15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张守杰	广西明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5878812818
樊振峰	广西纸业材料研究所	高工	(138)8886109
李书春	广西南宁碧程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13877112232